

# 中国地震局公开预算书

2015 年

中国地震局

—— 献给每一位  
支持国家公共事业的普通纳税人

—— 献给每一位  
关注国家防震减灾事业的普通公民

—— 献给每一位  
致力减轻地震灾害损失的普通工作者



# CONTENTS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述</b> .....	1
一、部门概况 .....	2
二、总体收支情况 .....	3
<b>第二部分 2015 年预算</b> .....	5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6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15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9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	21
六、部门收支总表 .....	22
七、部门收入总表 .....	24
八、部门支出总表 .....	33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38
<b>第三部分 附录</b> .....	39
中国地震局职能职责 .....	40



第一部分 概述

# 1



## 第一部分 概述



## 一、部门概况

中国地震局是管理全国地震工作、经国务院授权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赋予的行政执法职责的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总编制数 14735 人。共有下属单位 46 个。其中：中国地震局机关 1 个，研究所 5 个，高等院校 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地震局 30 个，局直属事业单位(各中心等)9 个。在职与离退休职工总数约 23000 人。

中国地震局是一支主要由高学历科研技术人员组成的队伍。现有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 13 人。目前在职职工中，博士学位占 6.38%，硕士学位占 21.19%，大学、大专占 54.09%，大专以下学历占 18.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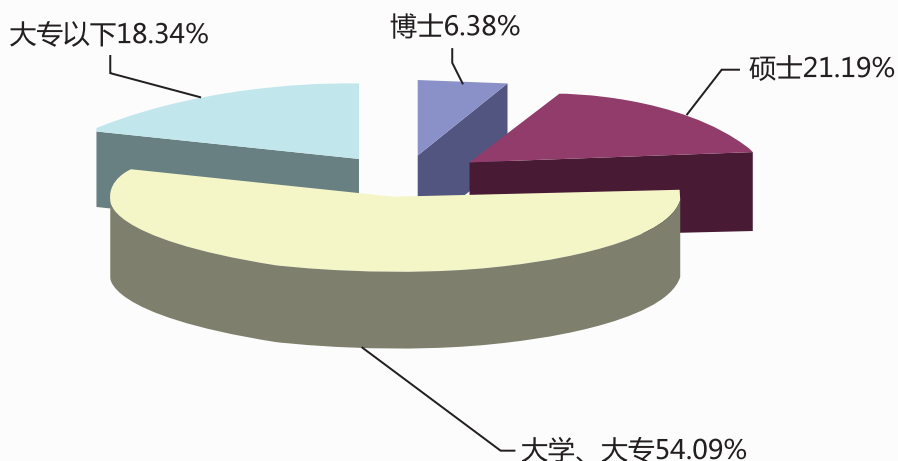


图1 在职职工学历结构分布图

地震系统专业技术人员中，正高级技术职称占 4.56%，副高级技术职称占 23.17%，中级技术职称占 41.35%，初级技术职称占 27.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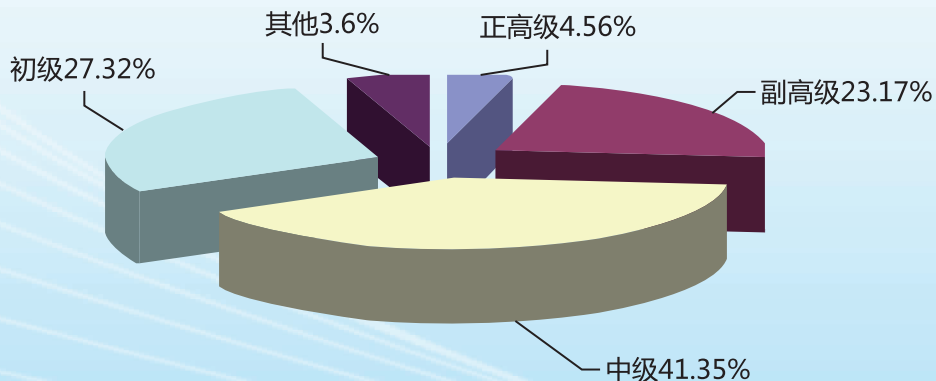


图2 在职职工职称结构分布比例



## 二、总体收支情况

中国地震局共有 46 个二级预算单位(不包括出版社)。

序号	单位名称	序号	单位名称
01	中国地震局本级	24	四川省地震局
02	北京市地震局	25	云南省地震局
03	天津市地震局	26	西藏自治区地震局
04	河北省地震局	27	陕西省地震局
05	山西省地震局	28	甘肃省地震局
06	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	29	青海省地震局
07	辽宁省地震局	30	宁夏回族自治区地震局
08	吉林省地震局	3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09	黑龙江省地震局	32	中国地震台网中心
10	上海市地震局	33	中国地震应急搜救中心
11	江苏省地震局	34	中国地震灾害防御中心
12	浙江省地震局	35	地壳运动监测工程研究中心
13	安徽省地震局	36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
14	福建省地震局	37	中国地震局第一监测中心
15	江西省地震局	38	中国地震局第二监测中心
16	山东省地震局	39	中国地震局驻深圳办事处
17	河南省地震局	40	中国地震局机关服务中心
18	湖北省地震局	41	防灾科技学院
19	湖南省地震局	42	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
20	广东省地震局	43	中国地震局地质研究所
21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局	44	中国地震局地壳应力研究所
22	海南省地震局	45	中国地震局地震预测研究所
23	重庆市地震局	46	中国地震局工程力学研究所



2015年中国地震局部门收入及支出总预算442,923.83万元。其中在收入方面，财政拨款299,648.32万元，事业收入42,170.69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8,320.00万元，其他收入60,088.9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5,680.01万元，上年结转17,015.9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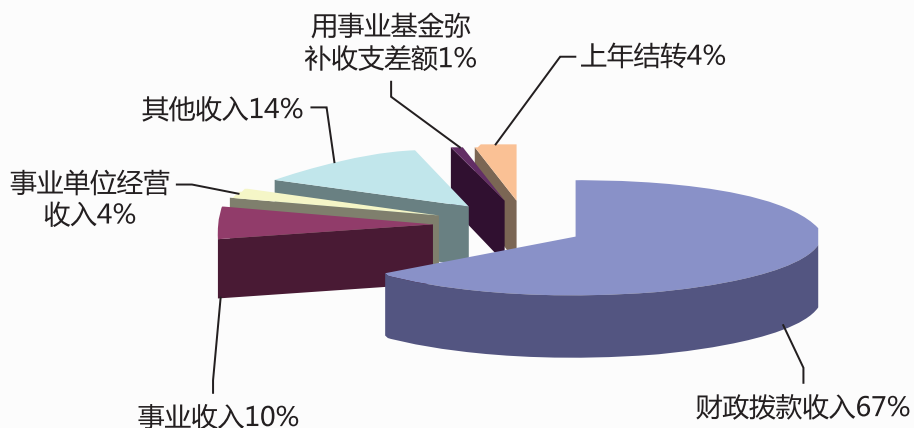


图3 收入比例分布图

在支出方面，地震事务支出303,557.36万元，科学技术支出86,236.77万元，教育支出30,071.54万元，外交支出70.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27.0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787.12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4.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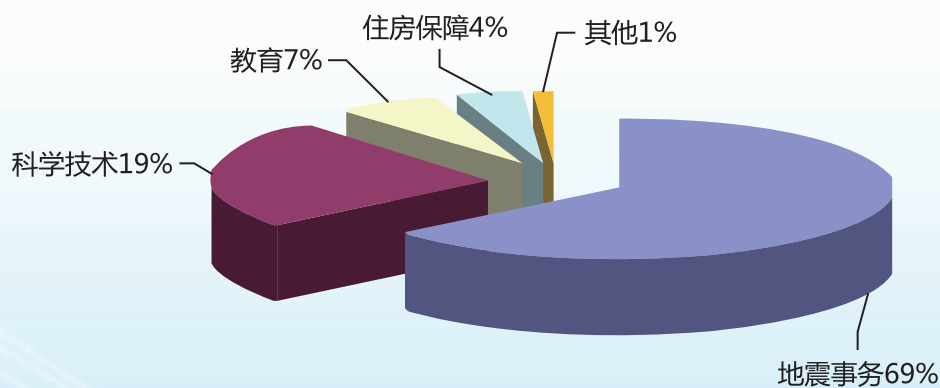


图4 支出比例分布图



第二部分 2015年预算

# 2



## 第二部分 2015年预算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公共财政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99,648.32	一、本年支出	307,860.77	307,860.77	
(一)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299,648.32	(一) 外交支出	70.00	70.00	
(二)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		(二) 教育支出	26,621.54	26,621.54	
		(三) 科学技术 支出	61,675.64	61,675.64	
二、上年结转	8,212.45	(四)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847.04	1,847.04	
(一)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8,212.45	(五) 地震事务 支出	202,162.55	202,162.55	
(二)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款		(六) 住房保障 支出	15,484.00	15,484.00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07,860.77	支出总计	307,860.77	307,860.77	



## 预算说明：

本表反映中国地震局 201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状况。中国地震局财政拨款预算根据国家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2015 年中国地震局各项财政预算收入和支出均在本表中体现。

中国地震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不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术语解释：

### 收入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央财政当年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2. 上年结转：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 支出

1. 外交支出：反映以我国政府或中国地震局名义，同国外机构开展防震减灾交流合作以及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等支出。
2. 教育支出：反映中国地震局所属教育类事业单位的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反映在防震减灾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管理方面的支出。
5. 地震事务支出：反映中国地震局在地震监测、地震预测预报、震灾预防、应急救援等防震减灾事务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中国地震局本级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7. 结转下年：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2-1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4 年执行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 委基建后 执行数
		小计	当年财政 拨款支出	当年国库 集中支付 结余数	
202	外交支出	220.00	158.01	61.99	220.00
20204	国际组织	70.00	70.00		7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70.00	70.00		70.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150.00	88.01	61.99	150.00
2029901	其他外交支出	150.00	88.01	61.99	150.00
205	教育支出	24,367.06	19,954.80	4,412.26	24,367.06
20502	普通教育	23,967.06	19,560.96	4,406.10	23,967.06
2050205	高等教育	23,967.06	19,560.96	4,406.10	23,967.06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00	393.84	6.16	4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00.00	393.84	6.16	4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1,708.24	57,243.08	4,465.16	60,318.24
20602	基础研究	1,010.00	793.45	216.55	680.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80.00	488.81	191.19	680.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330.00	304.64	25.36	
20603	应用研究	50,996.93	48,962.15	2,034.78	49,936.93
2060301	机构运行	25,862.89	25,860.65	2.24	25,862.89



表 2-2

单位：万元

2015 年预算数				2015 年预算比 2014 年执行数		2015 年预算比 2014 年执行数 (扣除发 改委基建)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 委基建后 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	增减额	增减 %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70.00		70.00	70.00	-150.00	-68.18%	-150.00	-68.18%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26,621.54	14,963.51	11,658.03	26,621.54	2,254.48	9.25%	2,254.48	9.25%
26,221.54	14,963.51	11,258.03	26,221.54	2,254.48	9.41%	2,254.48	9.41%
26,221.54	14,963.51	11,258.03	26,221.54	2,254.48	9.41%	2,254.48	9.41%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61,095.60	26,416.78	34,678.82	60,450.60	-612.64	-0.99%	132.36	0.22%
910.00		910.00	665.00	-100.00	-9.90%	-15.00	-2.21%
665.00		665.00	665.00	-15.00	-2.21%	-15.00	-2.21%
245.00		245.00		-85.00	-25.76%		
50,729.29	26,416.78	24,312.51	50,329.29	-267.64	-0.52%	392.36	0.79%
26,416.78	26,416.78		26,416.78	553.89	2.14%	553.89	2.14%



表 2-1 续 1

功能分类科目		2014 年执行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 委基建后 执行数
		小计	当年财政 拨款数	当年国库 集中支付 结余数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3,136.95	21,210.16	1,926.79	22,076.95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997.09	1,891.34	105.75	1,997.0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210.00	6,622.50	1,587.50	8,21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8,210.00	6,622.50	1,587.50	8,210.00
20609	科技重大专项	1,200.00	708.39	491.61	1,200.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1,200.00	708.39	491.61	1,2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1.31	156.59	134.72	291.3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91.31	156.59	134.72	291.3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00	600.00		6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00	600.00		60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600.00	600.00		6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7.04	1,847.04		1,847.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7.04	1,847.04		1,847.0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1,008.40	1,008.40		1,008.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16.46	716.46		716.4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22.18	122.18		122.18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2,867.21	184,158.02	8,709.19	189,047.45
22004	地震事务	192,867.21	184,158.02	8,709.19	189,047.45



表 2-2 续 1

2015 年预算数				2015 年预算比 2014 年执行数		2015 年预算比 2014 年执行数 (扣除发 改委基建)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 委基建后 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90.95		22,190.95	21,790.95	-946.00	-4.09%	-286.00	-1.30%
2,121.56		2,121.56	2,121.56	124.47	6.23%	124.47	6.23%
8,640.00		8,640.00	8,640.00	430.00	5.24%	430.00	5.24%
8,640.00		8,640.00	8,640.00	430.00	5.24%	430.00	5.24%
555.00		555.00	555.00	-645.00	-53.75%	-645.00	-53.75%
555.00		555.00	555.00	-645.00	-53.75%	-645.00	-53.75%
261.31		261.31	261.31	-30.00	-10.30%	-30.00	-10.30%
261.31		261.31	261.31	-30.00	-10.30%	-30.00	-10.30%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1,847.04	1,847.04		1,847.04				
1,847.04	1,847.04		1,847.04				
1,030.40	1,030.40		1,030.40	22.00	2.18%	22.00	2.18%
716.46	716.46		716.46				
100.18	100.18		100.18	-22.00	-18.01%	-22.00	-18.01%
194,624.14	125,650.47	68,973.67	188,424.14	1,756.93	0.91%	-623.31	-0.33%
194,624.14	125,650.47	68,973.67	188,424.14	1,756.93	0.91%	-623.31	-0.33%



表 2-1 续 2

功能分类科目		2014 年执行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 委基建后 执行数
		小计	当年财政 拨款数	当年国库 集中支付 结余数	
2200401	行政运行	28,286.93	27,871.28	415.65	28,286.93
220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5.00	315.00		315.00
2200403	机关服务	809.40	788.24	21.16	809.40
2200404	地震监测	22,067.30	21,122.05	945.25	21,863.55
2200405	地震预测预报	1,800.00	1,739.29	60.71	1,800.00
2200406	地震灾害预防	6,050.00	5,644.48	405.52	6,050.00
2200407	地震应急救援	6,500.00	5,968.53	531.47	6,500.00
2200408	地震环境探索	3,300.00	3,164.55	135.45	3,300.00
22004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5,650.00	5,556.47	93.53	5,650.00
22004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4,200.00	3,989.26	210.74	4,200.00
2200450	地震事业机构	100,280.14	100,202.39	77.75	100,280.14
22004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3,608.44	7,796.49	5,811.95	9,99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10.00	12,784.11	225.89	13,01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10.00	12,784.11	225.89	13,01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00.00	8,520.49	179.51	8,70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0.00	494.67	15.33	51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800.00	3,768.96	31.04	3,800.00
	合计	294,619.55	276,745.06	17,874.49	289,409.79





表 2-2 续 2

2015 年预算数				2015 年预算比 2014 年执行数		2015 年预算比 2014 年执行数 (扣除发 改委基建)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 委基建后 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6,880.39	26,880.39		26,880.39	-1,406.54	-4.97%	-1,406.54	-4.97%
315.00		315.00	315.00				
809.40	809.40		809.40				
28,807.30		28,807.30	28,367.30	6,740.00	30.54%	6,503.75	29.75%
1,800.00		1,800.00	1,8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950.00	15.70%	950.00	15.70%
6,800.00		6,800.00	6,800.00	300.00	4.62%	300.00	4.62%
3,300.00		3,300.00	3,300.00				
5,650.00		5,650.00	5,65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97,960.68	97,960.68		97,960.68	-2,319.46	-2.31%	-2,319.46	-2.31%
11,101.37		11,101.37	5,341.37	-2,507.07	-18.42%	-4,651.06	-46.55%
15,390.00	15,390.00		15,390.00	2,380.00	18.29%	2,380.00	18.29%
15,390.00	15,390.00		15,390.00	2,380.00	18.29%	2,380.00	18.29%
9,700.00	9,700.00		9,700.00	1,000.00	11.49%	1,000.00	11.49%
490.00	490.00		490.00	-20.00	-3.92%	-20.00	-3.92%
5,200.00	5,200.00		5,200.00	1,400.00	36.84%	1,400.00	36.84%
299,648.32	184,267.80	115,380.52	292,803.32	5,028.77	1.71%	3,393.53	1.17%



### 预算说明：

2015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299,648.32万元，较2014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执行294,619.55万元，增加5,028.77万元，增幅1.71%，具体情况如下：

1. 外交 2015年预算数70.00万元，较2014年执行数220.00万元减少150万元，减幅68.18%。主要原因为亚洲区域合作专项资金减少。

2. 教育 2015年预算数26,621.54万元，较2014年执行数24,367.06万元增加2,254.48万元，增幅9.25%。主要原因为按照相关政策规定，中国地震局所属防灾科技学院中央高校发展长效机制补助经费增加，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预算相应增加。

3. 科学技术 2015年预算数61,095.60万元，较2014年执行数61,708.24万元减少612.64万元，减幅0.99%。主要原因为2014年一次性项目资金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15年预算数1,847.04万元，与2014年执行数1,847.04万元一致。

5. 地震事务 2015年预算数194,624.14万元，较2014年执行数192,867.21万元增加1,756.93万元，增幅0.91%。主要原因为新增地震监测专项等项目。

6. 住房保障支出 2015年预算数15,390.00万元，较2014年执行数13,010.00万元增加2,380.00万元，增幅18.29%。主要原因为部分单位当地政府住房改革政策调整，新增职工住房一次性补贴，经费预算相应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3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521.59	74,521.59	
30101	基本工资	19,460.82	19,460.82	
30102	津贴补贴	41,742.48	41,742.48	
30103	奖金	2,978.67	2,978.67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5,072.58	5,072.58	
30105	伙食费	115.00	115.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03.81	1,003.81	
30107	绩效工资	1,206.67	1,206.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41.56	2,94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11.36		42,911.36
30201	办公费	2,480.89		2,480.89
30202	印刷费	959.14		959.14
30203	咨询费	366.94		366.94
30204	手续费	120.01		120.01
30205	水费	994.19		994.19



表 3 续 1

经济分类科目		2015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6	电费	3,583.11		3,583.11
30207	邮电费	1,397.24		1,397.24
30208	取暖费	2,886.27		2,886.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07.33		2,907.33
30211	差旅费	3,208.91		3,208.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90.61		190.61
30213	维修(护)费	3,694.77		3,694.77
30214	租赁费	8.90		8.90
30215	会议费	1,970.09		1,970.09
30216	培训费	1,368.97		1,368.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45.08		1,045.0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45.47		1,645.47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0		1.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20.00		20.00
30226	劳务费	1,060.64		1,060.6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0.06		370.06
30228	工会经费	1,342.46		1,342.46



表 3 续 2

经济分类科目		2015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9	福利费	1,651.74		1,651.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79.15		2,479.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6.31		1,096.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03.38		203.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8.08		2,978.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834.85	66,834.85	
30301	离休费	2,601.88	2,601.88	
30302	退休费	42,192.86	42,192.86	
30303	退职(役)费	24.22	24.22	
30304	抚恤金	1,079.99	1,079.99	
30305	生活补助	1,662.56	1,662.56	
30306	救济费	13.40	13.40	
30307	医疗费	2,520.73	2,520.73	
30308	助学金	430.00	430.00	
30309	奖励金	53.69	53.69	
30311	住房公积金	9,700.00	9,700.00	
30312	提租补贴	490.00	490.00	



表 3 续 3

经济分类科目		2015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13	购房补贴	5,200.00	5,2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65.52	865.52	
310	基本资本性支出	2,880.62		2,880.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12.20		1,812.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58.42		1,058.4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0.00		10.00
	合计	184,267.80	141,356.44	42,911.36

**预算说明：**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4,267.8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1,356.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42,911.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4

单位: 万元

2014 年预算数						2014 年预算执行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75.12	570.30	3181.42	0.00	3181.42	1123.40	4296.02	487.06	2927.99	0.00	2927.99	880.97
201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25.30	487.06	2857.27	0.00	2857.27	880.97						

注: 1. “2014 年预算数”指 2014 年“三公经费”当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2. “2014 年预算执行数”指 2014 年“三公经费”当年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

3. “2015 年预算数”指 2015 年“三公经费”当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 预算说明:

中国地震局系统 46 个二级预算单位 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4,225.3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487.06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857.27 万元, 公务接待费 880.97 万元。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较 201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649.82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2015 年预算数较 2014 年预算数减少 83.24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5 年预算数较 2014 年预算数减少 324.15 万元, 公务接待费 2015 年预算数较 2014 年预算数减少 242.43 万元。主要原因为 ① 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厉行节约的精神, 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② 按照公车改革有关要求, 中国地震局机关取消一般公务用车运行费。

201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较 201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 579.1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2014 年执行数较 2014 年预算数减少 83.24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4 年执行数较 2014 年预算数减少 253.43 万元, 公务接待费 2014 年执行数较 2014 年预算数减少 242.43 万元。主要原因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厉行节约、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的有关精神, 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和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 术语解释：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六、部门收支总表

表 6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99,648.32	一、外交支出	70.00
二、事业收入	42,170.69	二、教育支出	30,071.54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8,320.00	三、科学技术支出	86,236.77
四、其他收入	60,088.9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7.04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00
		六、地震事务支出	303,557.36
		七、住房保障支出	18,787.12
本年收入合计	420,227.91	本年支出合计	442,923.8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5,680.01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7,015.91		
收入总计	442,923.83	支出总计	442,923.83

## 预算说明：

本表反映中国地震局 2015 年预算收支总体状况。中国地震局部门预算根据国家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2015 年中国地震局各项预算收入和支出均在本表中体现。



中国地震局预算收入主要来自于财政拨款。此外，中国地震局各二级预算单位还根据国家政策规定，通过从事相关业务活动等方式获得部分资金收入，这些收入主要用于弥补各单位开展业务活动所需资金消耗。

## 术语解释：

### 收入

1. 财政拨款收入：中央财政当年安排的资金。
2.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除上述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在预计用当年“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上年结转：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 支出

1. 外交支出：反映以我国政府或中国地震局名义，同国外机构开展防震减灾交流合作以及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等支出。
2. 教育支出：反映中国地震局所属教育类事业单位的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反映在防震减灾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管理方面的支出。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根据当地政策要求，部分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6. 地震事务支出：反映中国地震局在地震监测、地震预测预报、震灾预防、应急救援等防震减灾事务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反映中国地震局本级及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8. 结转下年：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部门收入总表

表7-1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	外交支出	70.00		70.00
20204	国际组织	70.00		7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70.00		70.00
205	教育支出	30,071.54		26,621.54
20502	普通教育	29,671.54		26,221.54
2050205	高等教育	29,671.54		26,221.54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00		4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00.00		4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6,236.77	4,690.10	61,095.60
20602	基础研究	910.00		910.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65.00		665.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245.00		245.00
20603	应用研究	75,870.46	4,690.10	50,729.29
2060301	机构运行	39,470.01	4,110.06	26,416.7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4,230.99	580.04	22,190.95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169.46		2,121.5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640.00		8,640.00



表 7-2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下级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金额	其中： 教育收费					
	3,450.00	3,450.00					
	3,450.00	3,450.00					
	3,450.00	3,450.00					
	14,804.09	198.90				4,240.40	1,406.58
	14,804.09	198.90				4,240.40	1,406.58
	3,966.19	160.00				3,570.40	1,406.58
	10,790.00					670.00	
	47.90	38.90					



表 7-1 续 1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8,640.00		8,640.00
20609	科技重大专项	555.00		555.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555.00		555.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1.31		261.3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1.31		26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7.04	855.00	1,847.0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55.00	85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55.00	85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72.04		1,847.0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5.40		1,030.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1.46		716.4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00.18		100.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25.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00		
21005	医疗保障	74.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74.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03,557.36	11,166.81	194,624.14
22004	地震事务	303,557.36	11,166.81	194,624.14



表 7-2 续 1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下级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金额	其中： 教育收费					
						1,425.00	
						1,425.00	
						775.00	
						225.00	
						425.00	
						74.00	
						74.00	
						74.00	
	23,506.06		18,320.00			51,786.84	4,153.51
	23,506.06		18,320.00			51,786.84	4,153.51



表 7-1 续 2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00401	行政运行	32,699.46		26,880.39
220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5.00		315.00
2200403	机关服务	3,086.73		809.40
2200404	地震监测	34,905.38	1,129.82	28,807.30
2200405	地震预测预报	5,436.50	319.20	1,800.00
2200406	地震灾害预防	8,912.94		7,000.00
2200407	地震应急救援	11,320.03	3,153.73	6,800.00
2200408	地震环境探索	4,850.89	81.55	3,300.00
22004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6,018.00	5.00	5,650.00
22004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8,541.37	1,561.37	4,200.00
2200450	地震事业机构	157,487.31		97,960.68
22004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9,983.75	4,916.14	11,101.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87.12	304.00	15,39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87.12	304.00	15,39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07.70	39.00	9,70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09.35	1.00	49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70.07	264.00	5,200.00
	合计	442,923.83	17,015.91	299,648.32





表 7-2 续 2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下级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金额	其中： 教育收费					
	898.44					4,357.08	563.55
	2,204.90					10.00	62.43
						4,968.26	
						3,317.30	
						1,912.94	
						1,366.30	
						609.00	860.34
						363.00	
						2,780.00	
	15,786.60		14,220.00			26,852.84	2,667.19
	4,616.12		4,100.00			5,250.12	
	410.54					2,562.66	119.92
	410.54					2,562.66	119.92
	246.15					897.54	25.01
	6.50					11.85	
	157.89					1,653.27	94.91
	42,170.69	3,648.90	18,320.00			60,088.90	5,680.01



### 预算说明：

根据国家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中国地震局的年度预算收入均用于年度工作支出。本表反映了中国地震局 2015 年各类预算收入和支出功能科目之间的对应关系。

### 术语解释：

#### 外交支出

国际组织会费：反映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 教育支出

1. 高等教育：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2. 培训支出：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 科学技术支出

1.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反映国家(重点)实验室、部门开发实验室及野外台站的支出。

2. 专项基础科研：反映用于专项基础科研方面的支出。

3. 机构运行：反映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4. 社会公益研究：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5.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应用研究方面的支出。

6. 科技条件专项：反映国家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包括科技文献信息、网络环境支撑等科技条件专项支出等。

7. 科技重大专项：反映用于科技重大专项的经费支出。

8.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 地震事务

1.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4. 地震监测：反映地震和火山监测台站、台网等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观测设备的购置、维护和技术升级，地震观测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5. 地震预测预报：反映地震数据的分析处理软件、数据库更新，震情会商、地震预警、地震群测群防等地震预测预报业务支出。

6. 地震灾害预防：反映抗震设防、震害预测、地震区划、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地震活动断层探测、指导地方地震工作等业务支出。

7. 地震应急救援：反映地震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8. 地震环境探索：反映地球物理场探测、地震活动构造探索、地震野外试验场、技术升级更新等方面的支出。

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反映防震减灾信息的获取、存储、传输、处理、发布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反映防震减灾战略政策，法律法规、规划、标准计量、继续教育、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备更新等方面的支出。

11. 地震事业机构：反映地震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地震事务方面的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三项。

1. 住房公积金：反映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



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提租补贴:反映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 购房补贴:反映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 八、部门支出总表

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2	外交支出	70.00		70.00			
20204	国际组织	70.00		7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70.00		70.00			
205	教育支出	30,071.54	18,413.51	11,658.03			
20502	普通教育	29,671.54	18,413.51	11,258.03			
2050205	高等教育	29,671.54	18,413.51	11,258.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00		40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00.00		4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6,236.77	38,475.01	47,761.76			
20602	基础研究	910.00		910.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665.00		665.00			
2060206	专项基础科研	245.00		245.00			
20603	应用研究	75,870.46	38,475.01	37,395.45			
2060301	机构运行	39,470.01	38,475.01	995.00			



表 8 续 1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4,230.99		34,230.99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169.46		2,169.46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640.00		8,64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8,640.00		8,640.00			
20609	科技重大专项	555.00		555.00			
2060901	科技重大专项	555.00		555.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1.31		261.3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61.31		26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7.04	3,272.04	855.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55.00		855.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55.00		85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72.04	3,272.0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5.40	1,805.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41.46	941.46				



表 8 续 2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00.18	100.1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25.00	425.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00	74.00				
21005	医疗保障	74.00	74.00				
2100502	事业单位医疗	74.00	74.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03,557.36	171,743.50	113,493.86		18,320.00	
22004	地震事务	303,557.36	171,743.50	113,493.86		18,320.00	
2200401	行政运行	32,699.46	32,699.46				
220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5.00		315.00			
2200403	机关服务	3,086.73	3,086.73				
2200404	地震监测	34,905.38		34,905.38			
2200405	地震预测预报	5,436.50	96.00	5,340.50			
2200406	地震灾害预防	8,912.94		8,912.94			
2200407	地震应急救援	11,320.03		11,320.03			



表 8 续 3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200408	地震环境探索	4,850.89		4,850.89			
2200409	防震减灾信息管理	6,018.00		6,018.00			
2200410	防震减灾基础管理	8,541.37		8,541.37			
2200450	地震事业机构	157,487.31	135,861.31	7,406.00		14,220.00	
22004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29,983.75		25,883.75		4,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87.12	18,787.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87.12	18,787.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07.70	10,907.70				
2210202	提租补贴	509.35	509.35				
2210203	购房补贴	7,370.07	7,370.07				
	合计	442,923.83	250,765.18	173,838.65		18,320.00	

**预算说明：**

本表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三个方面反映我局 2015 年预算支出情况。三类支出占比分别为，基本支出占 58%，项目支出占 3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占 3%。

**术语解释：**

1. 基本支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包括





人员经费和日常经费两部分。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中央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机关运行经费

2015年中国地震局3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4,142.42万元,较2014年预算减少185.77万元,降低0.76%。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减少。

### 政府采购情况

2015年中国地震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6,996.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6,672.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7,978.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2,344.58万元。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1日,中国地震局各单位共有车辆1138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2辆、一般公务用车729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5辆、其他用车31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207台(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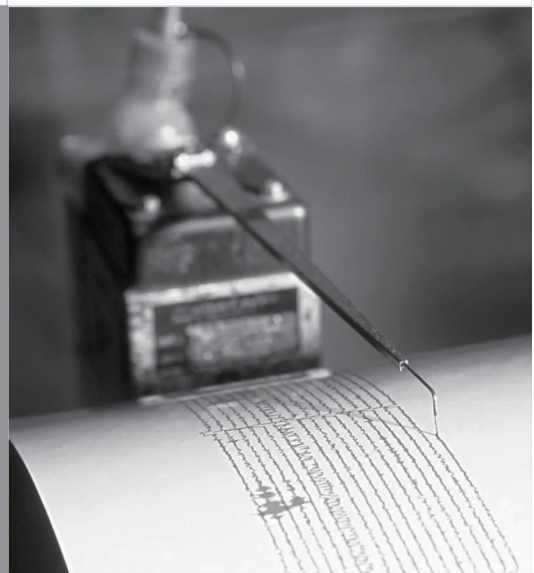
### 预算绩效情况

2014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350.00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1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030.00万元。201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64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3,769.00万元;纳入绩效评价试点的项目2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5,666.00万元。

第三部分 附录

# 3

第三部分 附录





## 中国地震局职能职责

根据《国务院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国发〔1998〕5号),中国地震局是管理全国地震工作、经国务院授权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赋予的行政执法职责的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中国地震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 拟定国家防震减灾工作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地震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 组织编制国家防震减灾规划;拟定国家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建立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备案制度;指导全国地震灾害预测和预防;研究提出地震灾区重建防震规划的意见。

(三) 制定全国地震烈度区划图或地震动参数区划图;管理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的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审定地震安全性评价结果,确定抗震设防要求。

(四)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的规定,监督检查防震减灾的有关工作。

(五) 对省、自治区、直辖市地震局实施以中国地震局为主的双重领导,建立和完善相应的管理与计划财务体制;指导省级以下地震工作机构的工作;管理局直属事业单位。

(六) 管理全国地震监测预报工作;制定全国地震监测预报方案并组织实施;提出全国地震趋势预报意见,确定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报国务院批准后组织实施。

(七) 承担国务院抗震救灾指挥机构的办事机构职责;对地震震情和灾情进行速报;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向国务院提出对国内外发生破坏性地震作出快速反应的措施建议。

(八) 指导地震科技体制改革;拟定地震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地震科技研究与国家重点地震科技项目攻关;组织协调地震应急、救助技术和装备的研究开发;指导地震科技成果的开发与应用;承担地震科技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九) 指导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

(十) 管理、监督地震事业费、基本建设经费和专项资金的使用。

(十一) 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